

外国文学研究资料丛刊

# 福克纳评论集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福 克 纳 评 论 集

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  
外国文学研究资料丛刊编辑委员会编

李文俊 编选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 福 克 纳 评 论 集

\*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9 印张 215 千字

1980 年 5 月第 1 版 198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7,000 册

统一书号：10190·017 定价：0.89 元

DE 7/6

## 外国文学研究资料丛刊

### 出版说明

本丛刊主要编译有关世界各国古代、中世纪、近代和现代的重要文学资料，以供外国文学、文学理论的研究和教学等工作作参考用。选材以有代表性、有重大影响或有较高学术价值者为主，兼收正面和反面教材。分辑出版。每辑有一个或几个中心。一般为资料汇编，个别也选收专著。

丛刊的内容包括以下各个方面：1.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文艺思想研究资料，2. 文艺理论问题研究资料，3. 文学史上重要时期、重要流派或思潮研究资料，4. 现代、当代各国文学流派研究资料，5. 重要作家和批评家、重要作品研究资料，6. 其他。

## 目 次

前言	( 1 )
福克纳的神话	[美国]乔治·马里恩·奥唐奈 ( 5 )
福克纳：约克纳帕塌法的故事	[美国]马尔科姆·考利 ( 21 )
威廉·福克纳	[美国]罗伯特·潘·沃伦 ( 51 )
论威廉·福克纳的小说的形式	[美国]康拉德·艾肯 ( 71 )
威廉·福克纳的文体	[美国]沃伦·贝克 ( 80 )
普通人——自耕农、佃农和穷白人	[美国]克林斯·布鲁克斯 ( 98 )
人性化和异化之间的冲突	[美国]悉德尼·芬克尔斯坦 ( 117 )
福克纳的现实主义道路	[苏联]П. В. 巴里耶夫斯基 ( 130 )
福克纳小说中的时间：《喧嚣与骚动》	[法国]让-保罗·萨特 ( 158 )
《押沙龙，押沙龙！》的构思及意义	[美国]埃尔斯·杜斯瓦·林德 ( 168 )
《熊》：超越美国	[美国]R. W. B. 路易斯 ( 206 )
福克纳和他的批评家	[美国]迈克尔·米尔盖特 ( 226 )
乡下人福克纳	[美国]克林斯·布鲁克斯 ( 237 )
福克纳在旧世界	[美国]R. W. B. 路易斯 ( 246 )

在接受诺贝尔文学奖时的演说………	[美国]威廉·福克纳 (254)
《福克纳文集》前言………	[美国]威廉·福克纳 (256)
福克纳谈创作………	(260)
福克纳年表………	[美国]约·布洛特纳编 (275)
参考书目………	(282)

## 前　　言

威廉·福克纳 (William Faulkner, 1897—1962) 是美国现代最重要的小说家之一。从二十年代起，美国出现了“南方文学”这样一个流派，福克纳是这个流派的无可怀疑的主要的代表者，他也有一大批追随者与模仿者。自从福克纳获得一九四九年诺贝尔奖金以来，美国文艺界对他的评价越来越高。今天，他是美国被评论、研究得最多的一个作家。

福克纳不但在美国，在整个西方也被认为是乔依斯以后最突出的现代派小说家之一。在法国，早在三十年代，当美国的批评家还拿不准应该如何估价福克纳的时候，萨特与马尔洛就著文推崇过福克纳。在英国，老作家理查德·休斯为《喧嚣与骚动》英国版作序，对该书的写作技巧作了高度的评价。在意大利，二次大战后，福克纳成为一些新兴作家模仿的榜样。五十年代福克纳去日本讲学，使日本对福克纳的介绍与研究掀起热潮。六十年代，苏联、东欧也加强了对福克纳作品的翻译与评论。据了解，福克纳对拉丁美洲、亚洲与非洲的文学界，也有着程度不同的影响。

福克纳的创作之所以受到如此广泛的注意，不是没有原因的。从许多方面看，他都是一个独树一帜的作家。他的题材、构思的独创性以及他的特殊的艺术风格使他在瞬息万变的西方文学潮流中，象一块屹立不动的孤独的礁石。

从所反映的题材上看，福克纳创造了一套“约克纳帕塌法”体系。这套小说规模庞大，人物众多，时代漫长。福克纳从自己的

立场出发对二百年来美国南方社会作了写照。南方社会的变迁，各阶层人物地位的浮沉，各种类型人物精神面貌的变化，都可以在这里见到映影——当然，这种映影主观色彩很强烈，有时甚至是扭曲的。

从表现人们的精神状态看，福克纳反映了现代西方不少知识分子普遍感到苦闷的一些问题。作为一个眼睛常常向后看，对过去时代显然有所眷恋但又有所批判的敏感的作家，他所反复描写的南方种植园主世家飘零子弟的精神苦闷，也恰好可以与西方一些思虑重重的知识分子（而且也不仅仅是知识分子）的烦恼相通。象如何对待祖先传下来的有罪的历史负担、如何保持自己精神的纯洁性、在何处寻求精神上的出路等等，这都是福克纳创作中不断提出与探索的问题，也恰恰是使西方一部分知识分子感到困惑的问题。正因为如此，他们认为福克纳表现出了他们心目中的时代精神。

从艺术表现手法上看，福克纳也有很多独创性。他在乔依斯以后进一步运用“意识流”手法，在发掘人物的内心生活上达到一个新的深度。他尝试各种“多角度”的手法，以增加作品的层次与逼真感。他运用“时序颠倒”的手法，借以突出历史与现实的因果联系。此外，他还采取“对位式结构”、“象征隐喻”等艺术手段，企图使他的作品象万花筒般繁复、杂乱并且引人入胜。在语言风格上，他想突破常规，试图通过晦涩、朦胧、冗长、生硬的文字来取得特殊的效果。这些手法是否达到了应有的效果，应当如批评家所评价，这都是可以研究的。但西方评论界几乎毫无例外地认为，福克纳在探索新的艺术手段方面，的确作了认真的努力。

福克纳作品中存在着一些残暴行为与性变态心理的描写，某些批评家曾因此认为他是一个颓废的甚至是反动的作家。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批评界一般都不再持这种看法。他们认为，尽管福克纳作品中有一些骇人听闻的场面，但总的来说，他还是一个

扎根于美国乡土，对普通人怀有深挚感情的作家。他们认为，他在远离金钱文明的“原始人”（印第安人、黑人、儿童）身上找到了纯洁的道德力量；并说，他之所以写违反人性的事物，是因为他希望这些事物不再存在。

福克纳的创作在西方如此受到重视，作为想对西方现代文学有较全面的了解的文学工作者与文学爱好者，自然不应忽略这样一个方面。我国过去无论是介绍福克纳的作品还是对福克纳的研究，都很欠缺。编译本文集的目的就是想在一定程度上填补这个空白。当然，最好的填补办法还是把福克纳的代表作逐译过来，让读者自己作出适当的判断。

下面，把文集中所收的论文与资料的情况作一交待：

文集的第一部分可以说是对福克纳创作的总倾向的较全面的研究与评论。通过排列的次序，也大致可以看出福克纳评论历史本身的发展趋势。奥唐奈的《福克纳的神话》是一篇开拓疆域性质的文章。现在看来，他对“象征”在福克纳作品中的地位作了过分的强调。马尔科姆·考利的《〈袖珍本福克纳文集〉序》是一篇公认的重要文章，现在收入本文集的文章经过了作者新近的修订与补充。但是，克林斯·布鲁克斯也曾指出这篇文章的片面之外，他认为，考利把福克纳小说中人物的阶级关系，作了简单化的分析；在他看来，复杂的作家从来也不是从概念出发观察世界的。罗伯特·潘·沃伦在肯定考利的功绩的前提下，又提醒人们注意福克纳创作中的另一些重要方面。他文章的最后那个警句曾引起许多人的深思。艾肯与贝克则着重研究福克纳的艺术表现手段。以上这些，都是研究福克纳不可不读的文章。

文集中除了收入有定评的重要论文外，也选收一些论点不同的文章。例如，芬克尔斯坦认为，福克纳就是南方复旧势力的代言人。这样的文章似乎也能促使我们从各方面思考一些问题，避

免作出不够恰当的结论，因而也是有参考价值的。

文集的第二部分是对福克纳几部重要作品的分析性论文，可供我们进一步研究福克纳时参考。文集中没有更多地收入分析其它重要作品（如《八月之光》、《我弥留之际》、“斯诺普斯”三部曲、《寓言》、中短篇小说）的文章，固然是因为本书篇幅有限，更主要的原因还在于福克纳的作品基本上都没有译成中文。在读者未读原著的情况下请他们先看太多的有关评论，恐贻本末倒置之讥。

文集的第三部分是介绍福克纳的评论、评价情况的文章。我们不能一一阅读这个领域内所有的重要论文，但是通过间接介绍，对它们的论点也大致可以有所了解。这对我们思考问题，不是没有帮助的。布鲁克斯文中着重批评了“象征贩子”。“象征”固然在福克纳创作中占据着一定的地位，但是否系主要方面，或是唯一的方面，的确值得研究。

文集的第四部分，是福克纳自己谈生活、艺术与创作的第一手资料。接受诺贝尔文学奖的演说是一篇有名的文章，从中可以看出福克纳对一些重大问题的看法。吉恩·斯太因的访问记在同类文字中算是内容最为充实具体的一篇。在这里，福克纳一反过去保持缄默的习惯（这一习惯也许就是从这篇谈话起抛弃的），介绍了不少关于自己生活、创作与文学渊源的情况。这是一份有用的资料。

文集的最后部分是有关资料。由于我国对福克纳的研究、介绍还刚刚开始，这部分的资料也相应比较简略。

文集编辑过程中，得到外国文学研究所有关同志的支持与鼓励，得到兄弟单位的大力帮助，谨在这里表示感谢。

一九七九年七月

## 福克纳的神话

〔美国〕 乔治·马里恩·奥唐奈

—

威廉·福克纳真可以算得上是一位地道的传统道德家。在他所写的十三部散文作品——包括新著小说《野棕榈》——中贯串着一个重要因素，那就是南方的社会、经济、伦理传统。这个要素使他的作品浑然成为一体，并时而赋予他的作品以伟大的神话意义。福克纳自然而然地承袭了这一传统，它已经成了他感觉的一个部分了。

可是，福克纳先生是一个置身于现代南方社会的具有传统思想的人。在他周围反传统的势力方兴未艾；他生活在反传统势力的活动所留下的影响之中。他是不可能不意识到这些影响的。因而毫不奇怪，他的小说主要是一系列围绕特定冲突的相互联系的神话（或一个神话的各个方面），这个冲突发生在传统主义与反传统的现实世界之间，并沉浸在这个反传统的现实世界里面。

若是把福克纳的全部小说重新安排一下顺序的话——譬如说为了编一本选集——《没有被征服的》也许可以放在首位。因为这本小说中的故事，发生的时间比其他小说中的故事要早，而且，用福克纳神话的基本语汇来说，它体现了他创作的戏剧性紧张中心。冲突的一方是沙多里斯一家，我们可以辨认出他们是按传统精神行事的人物。冲突的另一方是入侵的北军及其在重建时期的形形色色的同盟者，他们公开作战，不让沙多里斯们的传统行为

得以继续下去。

入侵者对付不了沙多里斯们；可是他们的入侵却为另外一个对抗者提供了机会，使他反沙多里斯的特殊才能变得十分强大。这个对抗者就是没有土地的穷白人马贩艾勃·斯诺普斯；他的特殊才能乃是企业家的卑鄙狡诈。他做起事来毫不顾及自己的手段是否合法；他根本没有任何道德准则。战争带来的危机使他能够利用沙多里斯家的一个成员来为自己的利益服务，因为只有在这时，他才有可能对沙多里斯家有点用处。更有甚者，他还能诱使沙多里斯家的这个成员（罗莎·米勒德夫人）象他自己一样去做自私自利的事情，并且在利用她作为工具时使她丧生。

这些人物以及这一冲突都是特殊却又可信的，可是同时也具有神话性质。在福克纳的神话中，若从精神境界来划分，存在着两个不同的世界：一个是沙多里斯的世界，一个是斯诺普斯的世界。在他所有成功的作品中，他都细致地发掘着这两个世界，并对这两个世界之间无可避免的冲突进行戏剧化的描述。

这是一场带有普遍意义的冲突。沙多里斯们按传统精神行事；也就是说，他们本着道德上的责任感行事。他们代表了有生命力的道德——人道主义。从沙多里斯的观点来看，反传统的斯诺普斯们是不道德的。但是斯诺普斯们并不承认这个观点；他们的行动只从私利出发，根本不顾什么道德上的责任。因此，他们实际上是超道德的；他们代表了自然主义或兽性。沙多里斯与斯诺普斯的冲突，实质上是一场人道主义与自然主义之间的冲突。

作为一场带有普遍意义的冲突，这场冲突的重要性只在于它的哲学意义。可是它也具有艺术上的重要意义，因为福克纳先生根据南方的特殊历史条件和现实生活——根据他自己的传统见解——令人信服地对这场冲突作了戏剧化的描绘。

《沙多里斯》的问世早于《没有被征服的》，但若按故事发生的

时间顺序却是后者的续篇。在这本小说中，冲突的一方是年轻的巴耶德·沙多里斯（老巴耶德·沙多里斯的孙子，在《没有被征服的》中老巴耶德还是一个青年），另一方是二十年代的斯诺普斯世界。“约瑟斯顿将军或福雷斯特将军本不愿把一个斯诺普斯家的人弄到自己军队里来的”，书中的一个人物说；可是很有意思，一个叫弗莱姆·斯诺普斯的人，因为在当地有政治影响，还是挤了进来，当上了老巴耶德·沙多里斯的银行的副行长。小巴耶德的兄弟约翰在战争中给打死了；但很清楚，那是一场有利于斯诺普斯的战争，而不是一场有利于沙多里斯的战争。巴耶德完全意识到自己的家庭将遭到厄运；他感到受骗了，因为他没有象兄弟那样按传统样式死于非命；最后，他故意乘上一架明知要撞毁的飞机，杀死了自己。

斯诺普斯世界不仅只是跟沙多里斯们作对，它还利用沙多里斯们为自己的利益服务，并从内部来削弱他们（如它之削弱罗莎·米勒德即是一例）；它使他们局促不安，精神失常，在心理上遭到折磨。巴耶德·沙多里斯奉行一种有生命力的道德准则，对于高尚无私的行为具有某种传统的本能。但是这种力量由于斯诺普斯世界所施加的心理影响，从内部受到了严重损害；这种力量对斯诺普斯世界的所作所为是如此格格不入，它终于只能化为一种毫无意义的暴力，并以自我毁灭为其结局。

同样的模式也出现在写沙多里斯们的短篇小说《从前有个女王》中，只是表现形式略有变化，规模也较小罢了。在这个短篇小说中，冲突实际上集中在小巴耶德·沙多里斯的遗孀纳西撒·班波身上。她委身于一个侦探，为的是想从他手中弄回一批内容下流的书信，这些书信是一个匿名的斯诺普斯家成员写给她后来又被人偷走的。年迈的珍妮·沙多里斯小姐（杜泼利夫人）知道了纳西撒的行为以后活不下去了，她是那个强有力的传统化身。纳

西撒之所以会向那个侦探屈服，是由于她传统道德观念的一个方面——自尊——形式化了的结果，而斯诺普斯世界正不断地在反对这种观念；这个形式化使得斯诺普斯世界有可能造成一种迫使她作出形式化反应的情势，诱她落入反传统主义的陷阱。这是一个意义重大的手法。因为当一个传统开始形式化而成为准则时，它马上就开始丧失生命力了；当它完全形式化以后，它就失去了生命——变成了一种伪传统。

早在《士兵的报酬》（一九二六）中，这个主题就已构成了福克纳先生经验体制的基础；他的第一部小说就是以这个主题为中心内容的，这最好不过地说明了他是多么热衷于这个主题。圣公会老牧师马洪意识到人类有罪，也宽容人类的弱点，可是他却没有认识那个对他的形式化了的因而也是无能的传统说来是致命的敌手——那个在历史安排下将他团团围住的超道德观念。他的儿子唐纳德·马洪从第一次世界大战的战场上被送回家中，已经奄奄一息了；在他身上，牧师的准则受到了反传统历史的挑战。由于唐纳德没有死，冲突就一定得继续下去；这场冲突发生在牧师与塞西莉·桑德斯（唐纳德战前的未婚妻）及其家人亲友之间，后者都是新的爵士音乐时代的典型人物。塞西莉的那个世界充满爵士音乐、摩登少女和油头粉面的软蛋包，显然代表着一个反传统的历史运动；正是这个运动，把弗莱姆·斯诺普斯带进了巴耶德·沙多里斯的银行。这里，只是人名和背景改换了一下，仅此而已。

在《喧嚣与骚动》中，昆丁·康普生代表了沙多里斯传统所留下的全部品质。他家的其他成员或者完全屈从于斯诺普斯世界，如杰生·康普生；或者自我麻醉以求与那个世界隔绝开来——如康普生先生之沉醉于自己鸡零狗碎的哲学，毛莱舅舅之沉醉于烈酒，康普生夫人之沉醉于宗教和缠绵的疾病，班吉之沉醉于痴呆。

但是昆丁的身躯只是“一个空荡荡的大厅，回响着一连串响亮的失败的名字”<sup>①</sup>。他的世界里充满了“受到挫折和伤害的鬼魂”；虽然昆丁本人“还过于年轻，够不上称为一个鬼魂”，可他仍然应该算作是其中之一。不过，昆丁的传统主义显然已经在形式化的道路上走得很远了，因而也缺乏生命力；他在心理上与巴耶德·沙多里斯和纳西撒·班波本是一脉相通的。当他发现他妹妹凯丹斯跟密西西比州杰弗生镇的纨绔子弟鬼混而怀孕时，为了改变她的处境，他告诉父亲自己和妹妹发生了乱伦关系。这是一个关键性事件。昆丁试图把凯丹斯屈从于斯诺普斯世界的超道德观念这件事，转化为沙多里斯道德准则中的一项罪恶；但是他采用的方法却不符合传统精神，倒是更加接近于一种伪传统和罗曼蒂克的精神；结果他失败了。

昆丁告诉他父亲说：“那是为了要使她脱离那个喧闹的世界，叫它非躲开我们不可。”喧闹的世界即斯诺普斯的世界，康普生的家已经受到这个世界的全面侵扰并隶属于这个世界了。昆丁实际上是在为他的家庭努力创造走向悲剧的条件；他正试图把无意义的堕落转化成有意义的毁灭。可是由于他的道德准则已经不复具有活力，他遭到了失败，终于陷入了一种逃避主义。为了使自己超越时间限制，他砸碎了自己的表，最后，他以自杀来一了百了。只不过他是意识到自己斗争的真正意义的，这场斗争构成了《喧嚣与骚动》中的戏剧性紧张气氛。

在某种程度上，昆丁的斗争也正是作为艺术家的福克纳先生本人的斗争。在《沙多里斯》中，福克纳在提到这个名字时写道：“这个名字的发音便包含了死亡，包含了一种十分诱人的厄运。”沙多里斯——连同这名字所包含的一切——是他作品中的悲剧英

<sup>①</sup> 此处及下面的引文均出自《押沙龙，押沙龙！》，这是昆丁在其中出现的另一本小说；但这些引文对了解昆丁在《喧嚣与骚动》中的作用是必要的。——原注

雄；就象其他任何悲剧英雄一样，它注定是要灭亡的。但沙多里斯世界走向的灭亡，应该是一种高贵的灭亡。在《押沙龙，押沙龙！》中，福克纳先生显然遇到很大困难，他仿佛无时不在跟斯诺普斯世界进行扭斗，但尽管如此，他终于还是找到了表现沙多里斯世界那种“十分诱人的厄运”的途径——体现于托马斯·塞德潘和他的房子。

这本书实际上是这个传统全部业绩的概括——它的兴起，它的致命弱点，它的对手，它的衰落，以及它的灭亡。情节是夸张的。人物比现实生活中的有所夸大；但正如T. S. 艾略特先生评论图尼埃作品中人物时所说，他们也相应地变了形，因而整个情节具有一种自成一体的真实性。到全书结束时，那幢注定了要遭到毁灭的房子遇到一场火灾，有如举行了一个净化仪式。这个结局在现代小说中几乎算得上是一幕真正的悲剧场面了。

在这里，福克纳先生第一次把传统的（沙多里斯）人与现代的（斯诺普斯）人作了清楚的对比，后者分裂成一连串野兽的官能，道德上缺乏统一的原则。书中的一个人物谈到传统人的时候说：

“虽然我们都是人，都是牺牲品，可是我们是不同环境的牺牲品。我们的环境更为单纯，因而就整体而言也更为广阔，更为崇高，人物也因而更具英雄品质。我们不是矮小猥琐之辈，而是毫不含糊的人；我们活得象样，死得也象样，决不是那种从摸彩袋里随便抓出来拼凑而成的被到处弃置的生物。”

昆丁·康普生便生活在这种“被到处弃置的生物”的世界里；导致他死亡的，也正是这种力求摆脱“被到处弃置”处境的努力——即改变自己家庭的厄运，使之适应塞德潘和沙多里斯的世界。但重要的是经过自己的逐步理解来讲述塞德潘的故事以及目睹塞德潘的房子最后毁灭的，竟然是昆丁。塞德潘的传统虽有缺

陷，却不象昆丁的传统那样已经趋向形式化；他的故事接近悲剧。

《我弥留之际》与福克纳先生的其他小说略有不同，但仍基于他那“沙多里斯——斯诺普斯主题”的基本哲学，亦即人道主义与自然主义的斗争。书中纯朴的山民当然又穷又不文雅；他们智力低下；在性生活方面几乎如同野兽。可是当安斯·本特伦答应奄奄一息的妻子要把她葬在杰弗生镇的时候，他为自己确立了一项道德上的责任——尽管他没有使用这样的措词，他实际上是这样看待的。虽然有种种因素诱使他放弃这项责任，虽然自然本身在他面前设下了重重障碍，他终于还是完成了这一任务。正是这个完成任务的过程，构成了小说的情节。

《我弥留之际》基本上是一个传奇：衣衫褴褛、道德堕落的山民们扛着爱迪·本特伦的尸体，历尽千辛万苦向杰弗生的墓地进发，尸体的臭气和盘旋其上嗡嗡作声的蝇子吓得人们退避三舍——这种送葬与中世纪时送灵魂去赎罪不无相似之处。艾伦勒斯·德·英萨利斯的寓言，宾京的修女希尔德加德的幻象，可以产生出许多类似的故事。可是，如果扩大点范围，这个传奇对我们就更有启发了。本特伦们思想较为单纯，生活在远离斯诺普斯世界的地方，而年轻一些的沙多里斯们和康普生们则跟那个世界更为接近。由于这些原因，本特伦们才有可能把一项符合传统道德观的真实行动进行到底。他们受到超道德观点的侵袭；但那是肉体上的超道德，而不是斯诺普斯们的那种人为的、自私的超道德。在他们中间，比在杰弗生的居民们中间更有可能出现崇高的英雄行为。

## 二

至此为止，我主要关心的是作出注解，说明在福克纳先生的